

# 信息披露

##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在公司本部，电子传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21日通过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同意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公司及公司控股企业的其他核心员工投资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以及部分深圳市大族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光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大族光电及其控股企业的其他核心员工投资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对大族光电进行增资，投资总额不超过1,025,641.02元。同时，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进北京高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资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小禾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五方战略投资者，投资总额不超过141,025,641.02元。

本次增资定价按照大族光电100%股权前估值人民币100,000.00万元确定，入股价格为人民币198元/股，增资总金额合计不超过282,051,282.05元。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包括部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自启的配偶、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建新回避，周群辉、吕启海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保理及其他各类银行信贷业务。本次对授信额度内各项借款审批均有效，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在公司本部，电子传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21日通过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方案概述

1、为增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大族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光电”）的凝聚力，增强大族激光和大族光电的长期稳定性，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公司凝聚力，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由部分大族激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直接持股大族光电，此外大族激光及其控股企业（不含大族光电及其控股企业）的其他核心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以下简称“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或“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大族光电，同时由部分大族激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及其控股企业的其他核心员工共同出资设立高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或“高领有限合伙”），并由上述员工持股平台和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以下简称“员工持股平台”）共同出资设立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族光电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或“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并由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及高领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小禾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小禾创投”）、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五方战略投资者（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投资总额不超过141,025,641.02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或“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定价按照大族光电100%股权前估值人民币100,000.00万元确定，入股价格为人民币198元/股，增资总金额合计不超过282,051,282.05元。

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包括部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自启的配偶，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须经经过有关部门核准。

二、增资方案基本情况

1、13名自然人基本情况

2、深圳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3、深圳高新投资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深圳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5、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大族光电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小禾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9、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小禾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2、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小禾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5、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小禾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Table with 3 columns: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注：2021年度内，大族激光取得 HAN'S LASER (SINGAPORE) PTE. LTD.100%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上数据为追溯合并 HAN'S LASER (SINGAPORE) PTE. LTD.后的数据，未经外部审计。

### （三）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姓名, 前持股比例/万股, 持股比例, 前持股比例/万股,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大族激光, 罗波, 高领有限合伙, 二期股权投资基金, 小禾创投, 中信证券, 二期股权投资基金, 小禾创投, 中信证券.

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原则上为大族激光及其控股企业（大族光电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不包括大族激光监事）；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原则上为大族光电及其控股企业的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

3、认购资金来源：本次增资定价按照大族光电的投前估值人民币100,000.00万元确定，该定价参考了大族光电所处行业发展状况、自身发展状况、业务规划等方面因素，本次增资价格由交易各方基于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

4、定价依据：本次增资定价按照大族光电的投前估值人民币100,000.00万元确定，该定价参考了大族光电所处行业发展状况、自身发展状况、业务规划等方面因素，本次增资价格由交易各方基于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

5、支付方式：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6、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7、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8、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9、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0、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1、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2、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3、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4、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5、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6、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7、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8、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19、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0、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1、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2、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3、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4、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5、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6、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7、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8、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29、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0、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1、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2、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3、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4、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5、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6、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7、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8、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39、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40、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41、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42、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43、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44、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4.79%的股份，大族光电员工持股平台持有不超过大族光电2.2%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份。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协议的签署仅为框架性的合作意向和初步达成的框架性约定，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本协议仅代表双方的合作意向，故暂时无须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造成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为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动新能源”或“乙方”）、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下中国”或“丙方”）签订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合作实施以日后签订的正式业务合同为准，相关内容（如需）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同概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与奥动新能源、松下中国在广州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三方为加强动力电池、电池安全、动力电池回收再利用、动力电池回收再利用和材料回收再利用的合作，推动三方业务发展，三方将在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及公司制度允许的范围内，本着平等互利、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达成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开展多方面、多层次、多领域合作签订本协议。

二、协议对外的基本情况

（一）乙方：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名称：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蔡东辉

3、注册资本：93246.3498万元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7W8B14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6、成立日期：2016年06月16日

7、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创新大道606室

8、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生产辅助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及循环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售；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有资产管理；新能源汽车售后服务；新能源汽车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池销售；电池租赁；电池进出口；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

9、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10、奥动新能源为持续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11、松下中国之间的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12、松下中国为持续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三方协议签署主体

投资方：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1、技术层面

2、业务层面

3、资本层面

4、运营层面

5、品牌层面

6、人才层面

7、其他层面

8、其他层面

9、其他层面

10、其他层面

11、其他层面

12、其他层面

13、其他层面

14、其他层面

15、其他层面

16、其他层面

17、其他层面

18、其他层面

19、其他层面

20、其他层面

21、其他层面

22、其他层面

##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注1：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4：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5：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6：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7：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8：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9：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0：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1：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2：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3：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4：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5：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6：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7：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8：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9：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0：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1：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2：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3：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4：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5：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6：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7：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8：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29：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0：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1：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2：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3：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4：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5：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6：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7：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38：本报告期业绩快报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